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4月29日在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软件大道89号软件园G区8-9号楼顶点金融科技中心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28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严孟宇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名，其中董事李军先生、独立董事张梅女士、独立董事苏小榕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与本次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提前二天通知的义务，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张梅女士因个人原因向公司提出不再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会同意取消对张梅女士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规定，保红珊女士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保红珊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保红珊女士任职资格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张梅女士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积极参加各项会议，认真履职、勤勉尽责，董事会对张梅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和规范运作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并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生变更，公司董事会同意取消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之子议案“11.01 选举张梅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审议。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收到单独持有公司 14.01%股份的股东福州爱派克电子有限公司《关于提请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根据《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提请将选举保红珊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以临时提案方式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作为《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之子议案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并增加临时提案暨延期召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延期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原定于 2024 年 5 月 8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鉴于公司第九届独立董事候选人发生变更，出于工作安排需要，同意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延期至 2024 年 5 月 10 日召开，会议召开地点、股权登记日等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附：保红珊女士简历：

保红珊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5月生。硕士，副教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会计系，现任福州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会计系副教授。主要从事财务会计、税务会计、管理会计等方向研究。同时担任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至本公告披露日，保红珊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保红珊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